

安联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关于签署统一关联交易协议的信息披露报告

2022-7-27

2022 年 7 月 20 日，安联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安联（中国）保险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安联中国控股”）签署了资产委托管理统一关联交易协议。根据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22 年第 1 号）的规定，现将统一关联交易协议的情况披露如下：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

按照集团统一部署，在集团层面上提升投资管理能力、优化资产配置、提升投资业绩，形成集团内的长期战略协同优势，同时为扩大公司的受托管理资产规模，公司接受安联中国控股委托，作为投资管理人向其提供委托投资管理服务。2022 年 7 月 20 日，公司与安联中国控股签署了《资产委托投资管理合同》，系服务类关联交易，并将该合同作为统一关联交易协议管理。

二、交易对手情况

关联法人名称：安联（中国）保险控股有限公司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外国法人独资）

经营范围：（一）投资设立保险类企业；（二）管理控股投资企业的各种国内国际业务；（三）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投资业务；（四）经批准开展国内国际保险业务；（五）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。

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】

法定代表人（主要负责人）：Sergio Balbinot

注册地：中国（上海）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66 号富士康大厦 9 楼

902 单元

注册资本：440,449.689 万元人民币

注册资本变化：本年度安联中国控股注册资本无变化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10000MA1FL71K65

关联关系：安联（中国）保险控股有限公司是安联资管唯一股东

三、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

本次交易根据一般商业条款以及公平、公正的市场化原则，参照市场同类型关联交易价格区间，由双方协商一致确定。交易的定价符合合规、公允和必要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、非关联方和客户的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

本次交易属于服务类关联交易，预计本合同下在合同期内所产生的总服务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3,000 万元。服务类关联交易不涉及比例相关要求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董事会决策及审议情况

2022 年 6 月 27 日，公司第一届第三次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与安联中国控股签署资产委托管理统一交易协议的议案》，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同日，公司第一届第三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与安联中国控股签署资产委托管理统一交易协议的议案》。在以上董事会及其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审议过程中，因关联董事回避后导致会议人数不足三人，因此关联董事未回避并按规定出具了不存在不当利益输送的声明。

六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笔交易出具了书面独立意见，认为该交易的定价符合合规、诚信及公允原则，并按照监管规定履行了公司内部审批程序，不会损害公司利益。

七、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

无。